
2025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二) 部门收支情况	2
(三) 部门绩效目标	3
二、评价结论	4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4
(二) 评价结论	4
(三) 评分结果	4
三、部门履职成效	5
(一) 笃行践艺，收获赛事重磅奖项	5
(二) 聚力创新，优化特色品牌活动	5
(三) 锐意开拓，扩大美育服务范围	6
(四) 协同共建，促进优质资源共享	6
(五) 筑牢防线，夯实安全发展根基	6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7
(一) 指标设定有待优化	7
(二) 宣传力度有待提高	7
(三) 项目进度有待加速	7
五、有关建议	7
(一) 科学编制绩效目标	7
(二) 统筹宣发引流演出	8
(三) 提前统筹加速扩容	8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 基本情况	8
(二) 评价组织实施	11
附件	13

2025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基本情况

南京市文化馆于 1958 年成立，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相当于正处级。

2.部门主要职能

南京市文化馆为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主要职责是：组织群众文化活动，繁荣群众文化事业。文化宣传；文艺活动组织；相关培训。（1）以文艺的形式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2）开展公益性文化艺术服务和社会艺术教育工作；（3）完成上级交办工作；（4）业务指导基层文化工作；辅助培训基层文化人员和文艺骨干；（5）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6）组织创作生产和推广群众文艺作品及其他公共文化产品；（7）建立群众文化网络信息平台，提供相关服务；（8）组织开展相关文化理论研究；（9）保护和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10）组织开展各类文化交流活动等。

3.内设机构及人员情况

南京市文化馆共 8 个部门，办公室、财务部、公共文化服务部、数字化服务（调研）部、美术书法摄影部、民间文化保护中心、社会培训部、文艺活动部。

南京市文化馆编制共 68 名，其中：行政人员编制 54 名，行政附属人员编制 14 名。截至 2025 年末，实有在编人员 47 人，编外人员 13 人。

4.资产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市文化馆资产总额共计 5,544.7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70.73 万元，非流动资产 5,173.97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8,500.70 万元，净值 5,036.65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116.40 万元，净值 97.32 万元。

南京市文化馆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套）。

5.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南京市文化馆将继续优化公共文化服务，开展各项公共文化服务，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与水平。

一是整合资源，丰富文化活动。巩固并完善“520 城市文化客厅”“幸福南京人”等公益品牌活动。结合 2025 年文化馆服务宣传周活动，扩大文化集市规模，策划南京地域音乐文化音乐会，促进音乐与文学、历史、美术等相融合，

二是聚焦需求，促进美育提质。精准对接市民多元化的文化需求，优化老年大学、青年艺术夜校和美育中心课程设置。重点提升“童悦动听”等青少年美育品牌影响力，定期举办“至美乐赏荟”等活动，提供高质量美育体验。

三是展现成果，推广公共文化。策划组织“家门口赏好戏”南京市优秀群众文艺作品巡演活动，展示南京市公共文化服务成果，将 11 场高品质惠民演出送到老百姓家门口。开展 2025 年度南京市乡村村晚、幸福南京人等活动，加强基层群众文艺人才队伍建设。打磨文艺作品《小店》，角逐第十六届“五星工程奖”，激励群众文艺创作。

四是加强合作，拓展交流平台。与市文联和高校紧密合作，为在宁高校师生提供专业展示、实践和交流平台，举办“文学之都”少儿合唱作品创作评比活动，通过音乐会形式展现优秀作品。

五是培养人才，提升服务水平。组织业务干部技能大赛，加强对基层文化馆（站）的指导，持续提升基层业务水平和服务技能。组织“南京市启明星艺术团”下基层演出和辅导，秉持“来自百姓、服务百姓”理念持续培育群众文艺明星。

（二）部门收支情况

1.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年初预算收入 2,194.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19.29 万元，项目支出 175.60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收入 3,400.12 万元，较年初调增 1,205.23 万元，调增的主要原因为追加了紫金合唱季、学才艺项目、免费开放等活动经费。

2025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决算支出 3,400.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53.25 万

元，项目支出 769.52 万元，经营支出 377.33 万元。南京市文化馆预算执行完成率 100.00%。

2. “三公两费”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三公两费”预算支出 6.74 万元，决算支出 1.72 万元。“三公两费”预算与执行情况如下表：

费用名称	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24	1.07
公务接待费	0.50	0
会议费	0	0
培训费	4	0.65
合计	6.74	1.72

2025 年“三公两费”预算与执行情况表

注：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实行财政集中管理，不在部门预算中编制。

（三）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中长期目标

（1）深度利用加入“长三角城市文化馆联盟”的契机，不断加强与长三角地区文化馆的合作与交流，实现机构联动、服务功能联通，数字资源共建共享，形成相互开放、有效衔接的城市文化馆服务网络；探索公共文化服务创新经验，加快参与构建长三角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好地发挥长三角区域应有的示范引领作用，使我市公共文化服务事业迎来进一步协同发展、深入联动的新局面。（2）通过参加江苏省五星工程奖群众文艺大赛，进一步研究和完善我市系列激励机制和措施，打造浓郁的创作氛围，激发全市业务干部的创作激情和灵感，牢牢把握时代脉搏，为老百姓创作更多更好的文艺作品，丰富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通过优秀作品，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弘扬先进文化。（3）大力融入长江路文化旅游集散区建设，充分利用南京市文化馆文化资源和平台，成为玄武区争创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打造全域化景区和文旅产业链上的一张重要名片和亮点。（4）加快推进数字文化馆的建设工作，建立互联网+公共文化服务新模式，改进服务方式，增进服务便利度，提高服务均等化水平，形成与数字网络时代相适应的新型服务体系，不断

提升我市公共文化服务的效能。

2.部门年度目标

（1）运用各种文化艺术手段，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2）积极发挥场馆优势，精心组织各类文艺演出、展览展示和社会培训活动等群众性文化艺术（娱乐）活动，继续策划组织文化惠民“百千万活动”。（3）优化社会文化艺术培训思路，加强与社会的合作，指导全市群众文化工作，开展文艺创作、文艺培训，提升全市文化品位。（4）加强全市文艺人才的培育和管理。（5）大力开展线上文化活动，依托数字文化馆新媒体平台，进一步做好与南京学习强国平台、龙虎网、紫金山等新媒体平台的资源共享合作工作，加强文化艺术普及进校园，策划举办大学生戏剧节，提升文化服务效能。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整体预算评价的对象为南京市文化馆 2025 年度单位整体预算（包括基本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评价结论

2025 年，在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的支持下，经过南京市文化馆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一是强化党性教育，夯实思想根基。二是树立正确导向，推进群文工作。三是扎实开展工作，丰富文艺普及。四是文艺作品创作，群文赛事取得佳绩。五是守正创新，线上线下齐发力。但也存在仍需改进之处，如指标设定有待优化、宣传力度有待提高、项目进度有待加速。

（三）评分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问题导向的原则，重点评价部门管理、部门履职以及部门绩效等指标。在此基础上，以相关的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结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2025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1.82 分，等级为“优”，详见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5 年，在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南京市文化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工作方针政策，认真履行文化馆职能，持续提升服务效能，不断拓展服务覆盖面，全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在全馆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较为圆满地完成了全年工作计划，主要工作完成如下：

（一）笃行践艺，收获赛事重磅奖项

《长在居民区里的“美育小院”》案例入选 2025 中国群众文化品牌创新案例名单。《未来文化馆-数字体验空间》短视频在 2025 年“我与文化馆”创意短视频征集活动中获得人气作品、优秀作品称号。《2024 年南京市文化馆年报》获得全国“优秀年报”荣誉。论文《基层文化馆数字化创作的突围之路》获 2025 年群众文化创新发展征文二等论文。

《非遗宝盒》《南京园林》入选“学习强国”江苏学习平台 2024 年度优秀作品。组织参与“五星工程奖”终评，南京共 13 件舞台艺术类作品获奖，获奖数量位列全省第 3；南京市文化馆原创小品《小店》获奖。组织参与第七届紫金合唱季，南京获得一银两铜。组织参与第七届江苏省曲艺和喜剧小品展演活动，南京市文化馆获得“优秀组织单位”称号。《南京历代名歌》相关视频资料被江苏省档案馆收录。

此外，联合承办 2025 年国际民间艺术节组织理事会（CIOFF）亚太分会春季会议，获得文化和旅游部表扬。

（二）聚力创新，优化特色品牌活动

2025 年，南京市文化馆深入推进文化惠民工程，聚焦市民文化需求，持续优化特色品牌活动，全年累计服务 486.8 万人次，其中线下服务 146.5 万人次、线上服务 340.3 万人次。

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举办“520 城市文化客厅”活动 87 场，线上线下总服务人次达 88.3 万。联合教育机构和在宁高校，推出古筝、越剧等近 20 个门类的“快闪艺术课堂”，构建起“专业引领、高校联动、全民参与”的服务模式。

突破传统场馆服务模式限制，组织参与 2025 “苏超”赛前展演活动，实现文体

跨界融合，线下服务 6.1 万人次；联合举办“星耀文博 幸福南京”民乐专场文艺演出，将静态展览与动态演出相结合，打造“文化+文博”新模式。

深度发掘公共文化服务潜能，幸福夜校在原有课程基础上推出“午间一小时”课程，以午间健身为连接点，将服务范围从社区拓展至城市商务圈；“艺术·艺述”公益文化活动依托书画艺术馆场馆空间，通过现场讲解、示范创作、访谈提问等形式，丰富市民文化体验。

（三）锐意开拓，扩大美育服务范围

2025 年，南京市文化馆通过深入开展市场调研、优化课程设置，充分发挥幸福夜校、老年大学以及美育中心等阵地作用，持续拓展美育服务的覆盖范围与体验深度。幸福夜校全年开办 370 个班，招生 7210 人次，较 2024 年分别增长 196%和 204%；整合优质场馆资源，已形成“1 个总校+3 个分校”服务网络和“标准化+特色化”布局。老年大学全年开办 282 个班、招生 7099 人次，新增五台山保龄球馆、星汉大厦两个联合办学点。美育中心系统开设花鸟字、金陵竹刻等传承人课程，开设培训班超 1000 次，累计服务学员约 1.2 万人次。

（四）协同共建，促进优质资源共享

全年以展览、巡展、赛事为载体，推动艺术资源跨区域交流，完成美术、书法、摄影艺术线下展览 28 场，展出作品约 2000 件，服务 45.97 万人次。举办高质量巡展 2 场，服务 20 万人次；主办、参与书画艺术比赛及展览 10 场，征集作品千余件。

积极推进本馆平台与南京公共文化云的有效对接，全年线上服务总人次达 340.3 万。其中，官方网站服务人次突破 120 万，累计发布预约活动 200 场、资讯 260 条、直播活动 35 场；微信公众号服务 55 万人次，关注人数超 10 万，发布推文 671 篇，阅读量达 59.2 万次；数字产品总点击量超 60 万次，策划制作“我的社区我的团”系列短视频 6 个，发布线上慕课 6 门 36 课时，拍摄制作短视频 10 余条。

（五）筑牢防线，夯实安全发展根基

2025 年，南京市文化馆根据最新政策要求和单位工作实际，修订《南京市文化馆制度汇编（2025 版）》，修订 7 项制度、新增 6 项制度，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范围，压实各部门意识形态、安全生产责任。同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六化”工作要求，实施多业态安全生产管理，监督检查文化馆大楼内各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情况，

围绕活动演出、设备运行等关键环节，加强隐患排查与风险防控。严格执行每日巡查制度，组织馆内人员开展消防安全训练。针对配电系统安全隐患，已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电力增扩容及配套设备改造工程中高压设备的安装工作。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指标设定有待优化

“馆区安全设备改造和沉浸式体验馆尾款”为南京市文化馆 2024 年一次性安排项目，尾款已于 2024 年全部支付，但 2025 年绩效目标仍设定了“场馆安全隐患排除和设备改造工程尾款支付率”指标，与实际情况不符，未结合实际情况进行修改。除此之外，个别项目效益评价目标值设定偏低，比如“全年举办训练班班次”目标值设定为不低于 3,200 班次，实际值为 10,052 班次，为目标值的 3.14 倍；“全年总服务人次”目标值设定为不低于 80 万人次，实际值为 486.8 万人次，为目标值的 6.09 倍；“全年组织公益性讲座次数”目标值设定为不低于 8 次，实际值为 68 次，为目标值的 8.5 倍。

（二）宣传力度有待提高

2025 年，南京市文化馆“全年线下观看演出人次”目标值为不低于 24 万人次，实际值为 17.7 万人次；“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全年累计点击量”为不低于 100 万次，实际值为 59.2 万次。线上宣传与线下观演人次皆不达预期。

（三）项目进度有待加速

南京市文化馆计划完成“市文化馆电力增扩容及配套设备改造项目”，实际因招标进度及供电局调配等，2025 年仅完成了高压设备的安装，变压器、低压设备、空调及附属设备未安装完成。

五、有关建议

（一）科学编制绩效目标

充分结合最近几年实际完成情况、本年度资源配置、服务需求预测等因素，进行充分科学论证，合理确定目标值区间。目标值的设定应当遵循“适度压力”的原则，避免因目标值偏低导致绩效评价失真，确保目标值既具有一定挑战性，又符合

实际工作承载能力，切实反映项目预期成效。

（二）统筹宣发引流演出

立足全域宣传统筹，打通线上新媒体传播与线下观演引流链路，依托微信、微博平台发布的节目花絮等内容，通过留言赠票、惠民抢票等互动活动提升图文阅读量与用户转发热度；同步联动社区、高校及合作文旅账号矩阵联动推送，以线上流量反哺线下客源，结合受众需求优化演出排期与内容供给，持续拉动现场观演人次稳步提升。

（三）提前统筹加速扩容

提前谋划项目招标筹备工作，提前梳理采购要件，细化招标节点，合理排布招标时序，压缩周期。常态化对接供电部门，跟进区域电网调配方案，找准合适施工节点。建立专人联络督办机制，定期会商堵点；短期配备临时应急电源保障场馆运转，待招标办结、供电条件成熟后立即进场施工，加快完成电力增扩容。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评价目的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从部门职能出发，根据预算部门设定的部门战略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门履职情况、预算管理水平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能够准确找到南京市文化馆支出管理的强弱项，促进其不断改进和创新已有的管理方式，提高管理效能和管理质量。在评价范围上，不仅包括项目支出，还涉及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在评价内容上，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关注的不仅是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关注部门全部财政资金的总量安排合理性、资金结构与单位核心职能的匹配关系、资金安排对单位战略目标的支持程度，从更全面的角度为财政专项资金的合理分配提供参考依据。

通过对南京市文化馆 2025 年度整体预算进行绩效评价，了解部门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系统评价财政预算资金在群众文化活动中所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实际效果，总结群众文化活动实施、资金管理的经验，分析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完善

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重要依据。

2.评价依据

法律法规和政策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

部门规章

（1）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财政部《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财预〔2021〕101号）

（3）财政部《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

（4）江苏省财政厅《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苏财绩〔2022〕51号）

（5）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

（6）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预算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宁财绩通〔2026〕7号）

（7）其他被评价单位财务资料及业务管理有关材料。

3.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遵循“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以及“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采用“绩效优先”“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主要从决策、过程、履职、效益、满意度等五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

（1）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

各个工作部门都有其自身特定的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评估模式要形成相应的工作个性指标，根据不同的考评目的和考评对象进行指标设计，应从实际情况出发，使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充分体现出所考评对象工作的性质、工作内容和特点。评估模式中设置共性指标，直接显现各个部门之间横向的可比性，有助于绩效评估在更大的范围内迅速推广，增强评估本身的绩效。共性指标主要集中于决策和过程环节，个性指标主要集中于产出和效益环节。

（2）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

定性指标是指不能用数据计量的，而只能通过描述性的语句来表述其内容和程度的指标，多是各项能力态度类指标，比如沟通能力、创新能力、领导能力、责任感、主动性等。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定性指标的筛选主要采用德尔菲法，运用该方法时，各位专家之间相互独立，各自回答研究者提出的问题，研究者与专家之间可以进行反复沟通与讨论，最终获得咨询结果，以此来确保定性指标的科学性。

（3）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

评价指标遵循主客观相结合的原则。其中，客观指标是指反映客观现象的指标，是反映实情的指标。主观指标也称感觉指标，是指反映人们的感受、愿望、态度、评价等主观情况的指标，是反映民意的指标。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客观指标数据主要是参照文献和政府官方网站文件，主观指标数据是依靠各方专家打分及调查问卷来获取。

（4）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

政府绩效评估指标设计应该坚持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过程方面主要是对政府部门职能评价、财务性指标评价和一些常规性评价，约占该指标体系的 38%；结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和部门绩效两方面，约占该指标体系的 62%。

4.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以下几种：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法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指标体系

本次整体支出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两大部分，包含 5 个一级指标，即决策、过程、履职、效益和满意度，涵盖项目从管理实施至部门履职和取得效果的全过程，详见《2025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评价体系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决策、过程指标满分 38 分，该部分反映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等情况；履职、效益和满意度指标满分 62 分，该部分反映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的实现情况。

（二）评价组织实施

2025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前期准备阶段（2026 年 5 月 11 日至 5 月 19 日）

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进入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部门职能，设计了基础数据调查表，为后期的数据获取、现场核查做了充分的准备。

2.组织实施阶段（2026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29 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部门情况进行核查，核查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调查表的收集核对。评价人员到项目现场实地查看项目进展情况；对机关处室及基层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各项工作安排、进展情况；对部门基础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等。

3.综合评价阶段（2026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12 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调查问卷等资料，综合书面评审意见和现场评价结论等情况，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了评价指标打分，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2025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决策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本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察工作计划制定情况的健全程度。	1	1.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计划； 2. 工作计划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与部门职责具有相关性，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计 1/2 权重分。	健全	1.00	工作汇报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是否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考察中长期规划的健全情况。	1	1. 考察部门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部门规划是否涵盖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计划、目标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不健全	0.00	未制定“十四五”规划等中长期规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	1. 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了核心绩效指标。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明确	1.00	绩效目标制定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	1.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2. 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3. 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4. 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较为合理	0.75	部分指标值设置过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执行情况。	2	1. 部门预算是否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时间和流程执行； 2. 各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3.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规范	2.00	预算编制规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1.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的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 2. 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各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并经过科学论证； 3. 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 4. 部门内容项目之间是否存在重复交叉，与其他部门项目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科学	2.00	预算编制科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过程	预算执行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非税收入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分值。	100.00%	1.00	无非税收入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执行数/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政府采购金额。 政府采购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100.00%	1.00	政府采购有效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上年度实际支出数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比率>0%，不得分。	-63.38%	2.00	“三公”经费变动率为-63.38%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超出1%，扣10%的权重分。	95.82%	1.00	公用经费控制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结转结余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0%<比率≤10%，每增加 1%，扣 10% 的权重分； 3. 比率>10%，不得分。	0.00%	1.00	无结余
		预算执行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2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达到或超过 100%，得满分； 在 100%以下则按预算执行率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96.90%	1.94	预算未全部得到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预算调整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调整程度。	2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上级转移支付金额调整除外）。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0%<比率≤20%，每增加 1%，扣 5% 的权重分； 3. 比率>20%，不得分。	0.00%	2.00	预算未主动调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项目资金支付是否符合预计程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1	支付进度符合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间点（一般为半年度）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间点（一般为半年度）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评分规则：得分=支付进度符合率×分值。	100.00%	1.00	按时支付项目资金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的健全程度。	1	①制定或具有预算管理制度计 1/2 权重分；②管理制度科学健全计 1/2 权重分。	健全	1.00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考核部门（单位）非税收入管理是否合规。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得满分，较合规酌情给分，不合规不给分。	合规	1.00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公开预决算信息。	1	预决算信息全面公开得满分，不公开不给分。	公开	1.00	预决算信息于网上公开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1	部门基础信息完善得满分，较完善酌情给分，否则不给分。	完善	1.00	单位基础信息完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管理是否全覆盖。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全过程绩效管理的资金数/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绩效管理覆盖率≤60%不得分。	100.00%	1.00	绩效管理全覆盖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2	1. 资金管理使用（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非专款专用的情况； 2. 资金的收缴和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 3. 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合规	2.00	资金使用合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1	1.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流程报请使用； 2. 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3. 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4. 资产是否经清查和统计，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5. 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5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规范	1.00	资产管理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是否充分，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使用情况。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00%	1.00	无闲置固定资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1.0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项目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2	1. 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 2. 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所有的制度内容，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 3. 是否按要求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2.00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运行活动而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项目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对完成项目运作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1. 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2. 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补助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协调机制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执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相关人事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计满分，否则按实际执行情况得分。	有效	1.00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按照上级规定控制在岗人员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员成本的控制情况。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①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②80%≤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 1/2 权重分，③在 80%以下不计分。	90.38%	0.50	编制 52 人，在编 47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①制定或具有人事管理制度,计 1/2 权重分;②相关人事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 1/2 权重分。	健全	1.0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开展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是否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情况。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100%,计 1/2 权重分,③小于 80%计 0 分。	100.00%	1.00	业务人员开展继续教育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纪检监察工作是否有效开展,用以反映纪检监察工作的实施情况。	1	①完成纪检监察工作,未发生重大违纪情况得满分;②发生重大违纪情况计 0 分。	有效	1.00	进行纪检监察审计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组织建设工作是否及时完成,用以衡量组织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100%,计 1/2 权重分,③小于 80%计 0 分。	100.00%	1.00	积极开展党日活动
履职	重点工作数量完成率	全年总服务人次	≥80 万人次	2025 年全年各项活动总服务人次。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完成数和目标值的偏移率超过 50%计 1/4 权重分。	486.8 万人次	3.00	展览、培训、演出活动等总服务人次 486.8 万人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全年线下参观展览人次	≥40 万人次	2025 年全年线下参观展览人次。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完成数和目标值的偏移率超过 50%计 1/4 权重分。	45.97 万人次	4.00	全年线下参观展览 45.97 万人次。
		全年线下观看演出人次	≥24 万人次	2025 年全年线下观看演出人次。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完成数和目标值的偏移率超过 50%计 1/4 权重分。	17.70 万人次	2.95	全年线下观看演出 17.70 万人次。
		全年线下参加培训人次	≥16 万人次	2025 年全年线下参加培训人次。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完成数和目标值的偏移率超过 50%计 1/4 权重分。	22.08 万人次	4.00	全年线下参加培训 22.08 万人次。
		数字产品种类	≥8 种	2025 年数字产品种类。	2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完成数和目标值的偏移率超过 50%计 1/4 权重分。	9 种	2.00	慕课、演出直播等 9 种数字产品。
		全年组织公益性讲座次数	≥8 次	2025 年全年组织公益性讲座次数。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完成数和目标值的偏移率超过 50%计 1/4 权重分。	68 次	2.25	全年组织公益性讲座 68 次。
		全年举办展览数量	≥25 场	2025 年全年举办线下展览数量。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完成数和目标值的偏移率超过 50%计 1/4 权重分。	28 场	3.00	全年举办展览 28 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全年举办训练班班次	≥3200 班次	2025 年全年举办训练班班次。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完成数和目标值的偏移率超过 50%计 1/4 权重分。	10052 班次	2.25	全年举办训练班 10052 班次。
		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文章篇数	≥500 篇	2025 年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文章篇数。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完成数和目标值的偏移率超过 50%计 1/4 权重分。	671	3.00	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 671 篇文章。
		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全年累计点击量	≥100 万次	2025 年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全年累计点击量。	2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完成数和目标值的偏移率超过 50%计 1/4 权重分。	59.2	1.18	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全年累计点击量 59.2 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场馆安全隐患排除和设备改造工程尾款支付率	≥100%	反映场馆安全隐患排除和设备改造工程尾款支付率。	2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0	0.00	2024 年已支付完成
		沉浸式体验馆尾款支付率	≥100%	沉浸式体验馆完工进度。	2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00%	2.00	尾款全部支付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2345 政府热线投诉处理及时率	≥98%	反映 12345 政府热线投诉处理是否及时。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00%	3.00	处理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可持续发展能力	突发、应急、防疫事件处置、管控建设水平	高水平	反映突发、应急、防疫事件处置、管控建设水平。	3	突发、应急、防疫事件处置、管控建设水平等达到高水平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高水平	3.00	一年进行两次消防演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的效能	提升	公共文化服务的效能是否提升。	5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提升幅度较大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提升	5.00	有效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效能。
		数字化作品的创作与推广	完成	数字化作品的创作与推广是否完成。	5	完成数字化作品的创作与推广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完成	5.00	完成了数字化作品的创作与推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展人员对展览的满意度	≥95%	反映观展人员对展览的满意度。	5	满意度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满意度低于 60%不得分。	100%	5.00	观众非常满意。
		观演人员对演出的满意度	≥95%	反映观演人员对演出的满意度。	5	满意度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满意度低于 60%不得分。	96%	5.00	观众非常满意。
合计					100			91.82	
